附件2

2020年吉林省友协、吉林市友协录用参公人员专业考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

1. 异地考生接到专业考试通知后，通过吉林省12320卫生热线（0431－12320）了解考场所在地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须进行隔离观察的，要于专业考试当天出具解除隔离证明。不能出具解除隔离证明的，不能参加考试。
2. 考生要提供一周以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不能出具检测阴性证明的，不能参加考试。
3. 考生应通过微信添加“吉事办”小程序申领“吉祥码”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（技术咨询电话：0431-12342）、专业考试当天，需扫描“吉祥码”、查看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、2次测温并到考场上交1份《2020年吉林省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录用参公人员专业考试行程轨迹、体温监测记录单》。“吉祥码”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为绿码的考生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方可参加考试。
4. 在考生进入考试区域前进行测温，对体温连续两次测量超过37.3℃以上考生，“吉祥码”或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非绿码的考生，迅速将其转移到体温异常考生隔离区并及时联系防控指挥部，确认是否可以参加考试。
5. 考生需自备符合防疫要求的一次性医用口罩，除身份确认需摘除口罩外，应全程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6. 每名考生须认真阅读并签署《2020年吉林省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专业考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行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情节严重的，取消考试资格，并记入考生诚信记录，如有违法行为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考生须承诺严格遵守以上要求，否则，自愿承担一切后果。

请用正楷字抄写以下这段话：**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以上告知事项。我承诺：严格遵守以上要求，否则，自愿承担一切后果。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考生签字： 日 期：